

证券代码: 300508

证券简称: 维宏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4-050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采用书面签署方式，全体董事签字后通过。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以即时通讯形式发出，会议议案表决单及决议最后签署日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。

2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员工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为完善公司员工激励体系，帮助员工减轻购房时的压力，实现员工安居乐业，吸引和留住公司发展所需的优秀人才，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，向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的购房借款。该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五年内有效，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4 日